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專案查緝走私偷渡

(一) 執行「安海專案」，將檢肅黑槍、掃蕩毒品及打擊偷渡犯罪等列為工作重點，向上追查幕後犯罪集團及走私管道，從源頭加強防制，以淨化岸海治安，確保社會安定。經統計本署執行查緝成效，計查獲各式槍枝 95 枝、各級毒品 717.9 公斤（毛重）、偷渡犯 258 人、人口販運 8 案。

(二) 執行「安康專案」，結合相關部會能量，全力查緝農漁畜產品、菸酒及動物活體等走私入境，以杜絕疫病入侵，保障農漁民生計。經統計本署 102 年執行查緝成效，計查獲走私農漁畜產品 113,364.61 公斤、私菸 10,688,918 包、私酒 141 公斤、動物活體 7,430 隻。整體而言，除查獲私酒外，餘均超越前 3 年度案件平均值，尤其動物活體部分，因查獲企圖私運臺灣原生種二級保育類動物至中國大陸計 3 案（食蛇龜 3,179 隻、柴棺龜 3,891 隻、太陽錐尾鸚鵡 52 隻），致達成率大幅提升。

(三) 重大案件：

1、海上攔查「筊O號」貨輪載運 K 他命毒品 511 公斤案

9 月 25 日，本署海洋總局南機隊「臺南艦」配合法務部調查局及大陸海警局 3 艘公務船，在海上攔截巴拿馬籍「筊O號」貨輪，查獲船上載有 K 他命毒品 511 公斤，私菸 57 萬餘包等物品。本案是繼 101 年 8 月 9 日，海洋總局南機隊與調查局共同查獲「宏O裕7號」漁船載運海洛因毒品 77 公斤以來，兩機關再次通力合作的成果，也展現兩岸共同打擊犯罪機制的具體成效。

2、查獲「永O2號」工作平台船走私香菸 132 萬餘包案

2 月 5 日，南部地區巡防局第六岸巡總隊海子口雷達站，於西南方海域 12.7 浬處，發現 2 艘行蹤可疑的工作平台船，該總隊立即會同第五（高雄）海巡隊、高雄第一、第二查緝隊及第六二岸巡大隊等單位，對高雄籍「永O1號」及「永O2號」工作平台船發動安檢，經全面清艙檢查後，發現「永O2號」走私香菸 132 萬 250 包，全案依違反「菸酒管理法」函送屏東縣政府裁處，及時阻止未稅私菸入境，確保市場穩定及國人健康。

3、查獲「永O2號」工作平台船走私香菸 132 萬餘包案

2 月 5 日，南部地區巡防局第六岸巡總隊海子口雷達站，於西南方海域 12.7 浬處，發現 2 艘行蹤可疑的工作平台船，該總隊立即會同第五（高雄）海巡隊、高雄第一、第二查緝隊及第六二岸巡大隊等單位，對高雄籍「永O1號」及「永O2號」工作平台船發動安檢，經全面清艙檢查後，發現「永O2號」走私香菸 132 萬 250 包，全案依違反「菸酒管理法」函送屏東縣政府裁處，及時阻止未稅私菸入境，確保市場穩定及國人健康。

4、查獲走私活體鸚鵡及賽鴿 109 隻阻絕疫病入侵案

雲林機動查緝隊長期掌握不法集團欲利用漁船走私活體禽鳥之情資，該集團行蹤飄忽不定，經數月長期跟監埋伏，並報請桃園、臺中及高雄等地檢署共同指揮偵辦後，專案小組成員於 102 年 4 月 8 日，在新竹南寮漁港攔查可疑貨車，查獲犯罪集團涉嫌自中國大陸走私保育類鸚鵡 81 隻、賽鴿 28 隻，全數交由防檢疫單位撲殺。本案偵辦期間中國大陸上海及浙江紛傳 H7N9 禽流感感染案例，海巡人員及時遏止未經檢疫之動物活體流入市面，對維護國人健康具有重要指標意義。

5、海空救援 18 名越南籍人民船難及 43 名非法入境案

1 月 13 日，中部地區巡防局接獲通報，有越南籍人民搭乘漁船故障漂流，情況危急。中巡局、第三（台中）海巡隊及中部機動海巡隊立即出動 8 艘艦艇、空偵機 3 架次及岸際人力 62 車 148 人次，歷經 27 小時鏗而不捨的搜尋後，基隆艦在彰化縣外海 7 哩處，發現簡陋且即將解體之中國大陸木殼漁船，海巡同仁頂著強風巨浪，成功將 18 名越南籍人民救援上岸。3 月 26 日，第十二（新竹）海巡隊接獲 118 電話通報後，於新竹縣外海查獲 1 艘中國大陸木殼漁船，載運歷年最多 43 名越南籍人民非法入境，貫徹政府打擊不法決心，有效維護社會治安穩定。。

二、落實漁業巡護任務

（一）「廣大興 28 號」漁船遭菲國槍擊海巡強力護漁案

5 月 9 日，琉球籍「廣大興 28 號」漁船遭菲律賓公務船槍擊，本案發生後，我國提道歉、賠償、懲兇及漁業談判等 4 項要求，並啟動 2 波共 11 項制裁措施。制裁期間，本署會同國防部實施強力護漁，每日派遣 3 艘海巡艦船在南方海域護漁，單次勤務更延長至 7 天 6 夜，充分展現政府維護主權、漁權的決心。7 月 21 日偉星艦執行南方海域護漁勤務時，更成功救援 3 名遭遇船難的菲律賓漁民，展現「救援無國界」的普世價值，菲國輿論頓時轉向我國，菲律賓政府在 8 月 8 日正式回應，兩國關係恢復正常。

（二）領海鄰接區巡護

1、淨海工作：

為維護我國海域漁業資源，本署除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80 條之 1 規定，對中國大陸越界船舶執行「罰鍰」處分外，並針對北方三島、澎湖、金門及馬祖等越界情形嚴重海域，不定期規劃專案任務，依法執行驅離、沒入漁具漁獲、留置人員及扣留漁船處分。計驅離中國大陸籍漁船 1,318 艘、帶案處分 989 艘、裁罰 282 艘、罰鍰 5,218 萬元。

2、碧海專案：

為維護東、南沙海域生態，除由當地駐防海巡人員執行驅離越界漁船任務外，並定期派遣大型船艦執行「碧海專案」巡護勤務，統合當地巡防能量掃蕩進入我國海域作業的外籍漁船。102 年計巡護東沙海域 12 航次、南沙海域 4 航次。

3、取締非法漁業：

為落實海洋保育工作，嚴格取締沿近海違規拖網、燈火漁業捕撈及盜採珊瑚等行爲，並加強漁船進出港之安全檢查，防杜漁船攜帶電魚作業之電纜、炸毒藥等違禁漁具，確保海洋資源永續利用。102 年處理海域（岸）汙染、捕捉販售野生保育動物、拯救野生保育動物、非法捕魚、盜採砂石筏木、其他維護海域海岸資源案件共計 266 件。

（三）巡護專屬經濟海域

1、配合政府其他部會，共同完成臺日漁業協定之簽署，為台日漁業之管理、合作，提供最佳之具體展現成果。

2、我國定期派遣大型巡防艦船執行北方及東方專屬經濟海域巡護，並以暫定執法線內及臺日漁業協議適用海域為護漁範圍，以釣魚臺列嶼、臺日漁業協議「特別合作海域」及八重山群島以南等海域為重點，全天候維持 1 艘以上大型巡防艦船於上開海域巡護，保障漁民作業權益。

（四）強化公海巡護作為

本署每年均配合農委會漁業署派遣巡護船執行太平洋公海遠洋漁業巡護任務 3 航次（每航次約 3 個月）。

（五）執行「海吉專案」遠洋護漁及敦訪吉里巴斯案

為維護公海漁業秩序，我國積極參與「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等區域性漁業組織，每年也派遣巡護船執行 2 至 3 航次公海巡護任務，分別由「巡護七號」及「巡護八號」船執行 2 航次中西太平洋巡護，其中「巡護七號」船另在 7 月 11 日前往吉里巴斯共和國，進行我國歷史上第 1 次的海巡外交敦訪－「海吉專案」，邀請友邦元首湯安諾總統蒞船參訪，並舉行聯合升旗典禮，也致贈海巡船艦模型、衣物及 225 株水果樹苗，船上同仁更組隊參加該國國慶典禮，有效增進雙方外交關係。

三、強化海事災防機制

（一）執行「新北操演」

本署新北艦及巡護八號船係《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首批完成艦船，為宣示政府強化海巡編裝能量及捍衛主權、漁權之決心，於 3 月 30 日假海洋總局第五（高雄）海巡隊辦理「新北操演」，並由總統親臨主持，操演除宣達成軍令、授旗、呈獻船模、訓勉、校閱部隊等儀

式外，並由總統率艦隊出海，進行戰術編隊、噴水演練、救生滅火演練及直升機吊掛等海上操演。

（二）執行「海安七號演習暨海洋文化活動」

為配合海洋立國之政策，向國人展現海域執法能量與成長，呈現海洋安全與災害應變資源整合協調能力，於 5 月 11 日假臺中商港第 43 號碼頭實施「海安七號演習暨海洋文化活動」，並恭請總統親臨主持。演習包含動態實兵演練暨靜態海洋文化活動。參演單位計中央、地方及民間等 68 個機關單位，動員參演人員 1,206 名、各型巡防艦艇 27 艘、直升機 2 架及各項陳展裝備 23 項，以驗證相關機關維護海域安全、防災、救災及執法之默契與能量，展現守護海疆決心。

（三）維護親海安全，提升搜救能量

為維護民眾海域活動之安全，在預防方面，本署協調各水域管理機關在各公告危險水域周邊完成設置告示及救生樁，另依各地轄區特性，要求所屬針對轄區「危險水域」及「案件好發地點」擬定區域搜救計畫，並結合消防、空勤及民間救難團體辦理救生救難演練，以強化聯合救生救難效率；在救援整備方面，本署除持續籌購救援裝備及動力機具，並辦理初級救護人員訓練（EMT1）、救生員及潛水員等專業訓練，藉以提升本署搜救能量。另籌購「搜救優選規劃系統」，提升各項規劃、救援效能。

（四）提升海污防治效能

為強化海洋污染防治專業，提升相關機關協同應處效能，1 至 12 月計辦理及參加各級環保機關所舉辦之海洋污染防治訓練 44 場次、413 人次；參與地方政府海洋污染防治演練 35 次、動員 855 人次；處理海洋污染防治案件計 24 案。

（五）推動區域海事交流

9 月 22 日起，本署派員常駐我國駐菲律賓馬尼拉代表處，積極處理台菲海事案件及加強台菲聯繫，因應台菲海上事件及促進雙方交流情形統計計有：事與搜救案件 5 件、促進台菲海巡機關交流 10 件。

四、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一）資通訊（ICT）服務導入

為提供本署各業務部門及第一線岸海勤務人員運用，藉資通訊整體網路之服務與支援，有效支援各項施政目標之達成。於「我的 E 政府（Internet MyEGov）」網站線上服務專區，除原有提供「入出海岸管制」、「進出港安檢報驗」、「申請進出港檢查紀錄」外，新增「遊艇出海報備」等服務及連結；本署為推動網路協定升級，接軌全球網路，102 年度已完成雙協

定（IPv4/IPv6）電路申裝等 6 大項執行事項，並獲行政院評列為推動執行績優機關，獲頒「績效卓著」獎牌乙面。

（二）辦理海巡服務座談

為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擴大預防犯罪宣導，持續辦理海巡服務座談，並推動首長至會場與民眾面對面溝通，以掌握民意脈動。計辦理「分區海巡服務座談」34 場次，民眾建言 277 則，經滿意度問卷調查計 1,713 人次，整體滿意度為 96.47%，以上場次民眾建言均已錄案辦理並追蹤管考。